

证券代码：600644

证券简称：乐山电力

公告编号：临 2021-040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政府拟收储控股公司土地使用权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控股公司乐山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乐山市燃气公司”）收到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关于收回乐山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蟠龙路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函》（乐市土储函〔2021〕19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收储事项概述

乐山市燃气公司土地位于乐山市中心城区蟠龙路，面积为7918.30平方米（约11.88亩），土地用途为商业、住宅用地，容积率为3.5，使用权类型为出让，土地证号为乐城国用（2010）字第137994号。

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拟以 4820.66 万元收储上述地块，土地使用权补偿按照“先收回后补偿”的原则进行，即该宗土地使用权待优化规划条件公开出让成交并全额收缴土地出让金后，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 5 个工作日内向市财政申请一次性全额支付收回土地补偿款给乐山市燃气公司。

二、收储事项需履行的程序及对公司的影响

土地收储属资产处置事项，根据《公司章程》需履行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经初步测算，预计将增加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约 3100 万元。

三、风险提示

本收储事项还需与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磋商土地收储协议的相关细节，并需履行董事会决策程序，存在不确定性因素。公司将根据土地收储

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关于收回乐山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蟠龙路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函（乐市土储函〔2021〕19号）。

特此公告。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1 月 5 日